

# 南昌市东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开放式社区经费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增强区级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站位和效能，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区预算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预通知》（东财字〔2024〕31号）文件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部门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立项背景

根据《南昌市环境卫生“马路本色”行动实施方案》（洪管发〔2016〕32号）文件要求，我区深入开展环境卫生“马路本色”行动，全区开放式社区保洁是其中的主要工作之一。为确保全区开放式社区保洁工作顺利开展，区财政将开放式社区经费纳入我局部门预算，为项目开展提供了经费保障。

#####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全部用于对辖区开放式社区庭院保洁管护工作经费支出，以保证全区开放式社区庭院的干净整洁。

### 3. 实施情况

我局按《东湖区社区庭院、楼道间距面积及作业经费分配》下拨至东湖区各街办，用于对开放式社区庭院清扫保洁，较圆满完成辖区内145万平方米开放式社区保洁及2229个开放式社区庭院保洁。

###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洪府厅抄字〔2013〕189号文件关于南昌市环卫作业经费标准及说明进行测算，我区开放式社区面积为145万平方米，开放式社区庭院2229个。按照环卫作业经费标准，我区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预算数为1144万元，区财政及时拨付了该项经费，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局实际下拨道路清扫保洁经费11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的绩效总目标为：根据区委区政府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的重点部署和区城市管理主管部门重点推进工作安排，着重保障开放式社区保洁工作深入推进，不断优化城市环境，努力塑造整洁、有序、文明的城市新形象；不断加大城管执法力度，扎实推进市容环卫管理，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实现城市运行安全和城市管理“南昌模式”、

“南昌经验”的逐步形成。

##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1) 完成全区 145 万平方米的开放式社区保洁作业，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 2229 个，保证辖区道路干净整洁，保持城区环境不断优化；

(2) 以服务 and 保障民生为出发点，以“美丽家园·幸福南昌”两年出形象、百日攻坚净化行动为抓手，全面实施环境卫生“马路本色”行动，促进我市市容环境卫生质量稳固提高。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开展 2023 年度开放式社区项目部门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要通过对项目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综合评分，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实施绩效，积极推动我局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完善和开放式社区项目的更有效开展。

本次部门评价的对象为我局 2023 年度开放式社区项目，涉及区级财政资金 1144 万元。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 绩效评价原则

2023 年度开放式社区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3 年度开放式社区项目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满分为 100 分，其中：

(1) 决策：分值 15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 过程：分值 15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项目的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 产出：分值 40 分，用于考核评价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 效益：分值 30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内容。

具体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 (6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分)	资金到位率 (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开放式社区保洁面积(8分)	通过开放式社区实际管护面积与计划管护面积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得分=实际管护面积/计划管护面积 145 万平米*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7分)	通过实际管护庭院个数与计划管护庭院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得分=实际管护庭院/计划管护庭院 2229 个*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质量 (15分)	开放式社区保洁质量达标率(8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开放式社区管护质量情况。	年度目标值为100%,得分=实际达标率*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质量达标率(7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开放式社区庭院质量情况。	年度目标值为100%,得分=实际达标率*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时效 (5分)	质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2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质检工作完成及时率(3分)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率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保洁标准8元/平米,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5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保持开放式社区庭院干净整洁(5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10分)	提升开放式社区卫生(5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生态环境效益。	
		保持开放式社区清洁度(5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生态环境效益。	
	满意度 (10分)	市民满意度 (10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项目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总分值				100分

### 3. 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部门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度目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年度指标且效果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区预算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预通知》(东财字〔2024〕31号)要求，我局成立了2023年度财政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小组。围绕开放式社区项目2023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小组认真核查相关资料，逐项严格评分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项目支出的实际绩效。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分)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3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3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开放式社区保洁面积	8	得分=实际管护面积/计划管护面积*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计划面积为145万平米。	8
		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	7	得分=实际管护庭院/计划管护庭院*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计划管护庭院2229个。	7
	产出质量 (15分)	开放式社区保洁质量达标率	8	年度目标值为100%，得分=实际达标率*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7.2
		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质量达标率	7	年度目标值为100%，得分=实际达标率*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6.3
	产出时效 (5分)	质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2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2
		质检工作完成及时率	3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率	5	保洁标准8元/平米,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5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	5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实际完成比例*分值	5
		保持开放式社区庭院干净整洁	5		4.5
	生态效益 (10分)	提升开放式社区环境卫生	5		4.5
		保持开放式社区清洁度	5		4.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市民满意度	10		满意度90%以上得10分,90%以下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未开展满意度调查为0分。
<b>总 分</b>					<b>94</b>

## (二) 评价结论

从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的评分和评价,我局充分发挥区级财政资金的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当年开放式社区保洁工作,同时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全面纳入项目管理,确保了区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经综合评价,2023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本次部门评价得分9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开放式社区项目为延续性项目,我局按照财政审核的服务外包基本数据测算全区开放式社区所需经费并申报项目预算,由区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用于全区开放式社区保洁。开放式社区经费的立项就依据充分,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



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城市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区城管局的部门职责密切相关，属于部门履职范围，开放式社区经费专项用于全区开放式社区保洁管理，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同时，开放式社区经费项目计划由区财政局、区城管局联合编制上报，立项程序规范。

##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做为开放式社区的主管部门，我局负责开放式社区经费的申报、年度使用计划的编制、专项资金的监管，我局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编制了开放式社区经费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均为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开放式社区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区开放式社区清洁维护。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按照标准测算，标准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且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 **1. 资金到位率情况分析**

2023 年度开放式社区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1144 万元，当年区财政局实际下拨开放式社区经费 1144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 **2.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实际支出开放式社区经费 114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析

我局对开放式社区经费实行统一管理，会计资料清晰完整，资金拨付审批程序执行到位，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专款专用，本次绩效评价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违规情况。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 1. 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我局完成了全区 145 万平方米开放式社区、2229 个开放式庭院清扫保洁工作。

#### 2. 产出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按照《南昌市环境卫生“马路本色”行动实施方案》的要求，我区 2023 年开放式社区保洁工作均基本达标，路面及人行道干净整洁，无散落垃圾、无污水、无污渍。

#### 3. 产出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按照《南昌市环境卫生“马路本色”行动实施方案》的要求，我局按时保质的完成了 2023 年开放式社区保洁工作，确保开放式社区保洁项目在质量得到保障的前提下及时完成。

#### 4. 产出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洪府厅抄字〔2013〕189 号文件关于南昌市环卫作业经费标准，2023 年道路清扫保洁按照严控区 15 元/年·m<sup>2</sup>的标准执行，开放式社区保洁按照 8 元/年·m<sup>2</sup>的标准执行，保洁成本指标达标。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一是开展社区庭院环境整治。遵循“全面覆盖、不留死角”的原则，持续开展东湖区开放式小区集中整治工作。

二是充分利用小型高压冲洗车、高压平面洗地器、高压水枪等冲洗设备对人行道、路沿石灰沙、非机动车护栏、交通标志线、背街小巷、楼道庭院等进行冲洗。

三是加大背街小巷和社区庭院的机械化清扫力度，确保了东湖区的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高位推动。**我局高度重视“美丽南昌·幸福家园”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和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三年行动相关工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亲自谋划、亲自部署，分管领导具体调度，高频次、高密度调度，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创建期间，我局坚持每晚调度我区“治脏治乱”工作。此外，主要领导还时常深入一线，开展工作督导。

2. **高效落实。**我局坚持“每天一督查、每周一通报、每月一排名”日常督查考核机制，考核结果与工作经费挂钩，对连续排名靠后的单位，启动约谈问责机制，并将相关情况报区委组织部备案。全区城市管理领导干部实行“马路办公”，每半天在路上发现问题、在路上解决问题，各街道（镇）、管委会按照“路长制”、“五定一网格”制，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切实抓好日常管理。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我局在大框架下制定了《东湖区城管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由于与区财政协调不足，未针对开放式社区经费专门制定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 2. 满意度调查工作未落实到位

项目满意度调查工作基本未有效开展，主要原因一是现有的满意度调查机制普遍不够健全完善；二是城管工作面向全社会，满意度调查对象难以选定，满意度调查的工作量较大。

## 六、有关建议

### （一）尽快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及时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监控制度，严格按照年度预算批复金额界定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明确使用标准及管理监督细节，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预算执行。

### （二）尽快完善满意度调查体系的建设

尽快建立健全满意度调查机制，同时定期开展有效的满意度调查，提高公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提升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参与度，确保预算绩效管理满意度指标的真实有效。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南昌市东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年5月8日

##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分)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3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3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开放式社区保洁面积	8	得分=实际管护面积/计划管护面积*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计划面积为145万平米。	8
		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	7	得分=实际管护庭院/计划管护庭院*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计划管护庭院2229个。	7
	产出质量 (15分)	开放式社区保洁质量达标率	8	年度目标值为100%，得分=实际达标率*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7.2
		管护开放式社区庭院质量达标率	7	年度目标值为100%，得分=实际达标率*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6.3
	产出时效 (5分)	质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2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质检工作完成及时率	3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3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率	5	保洁标准8元/平米，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5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	5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实际完成比例*分值	5
		保持开放式社区庭院干净整洁	5		4.5
	生态效益 (10分)	提升开放式社区环境卫生	5		4.5
		保持开放式社区清洁度	5		4.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市民满意度	10		满意度90%以上得10分，90%以下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未开展满意度调查为0分。
<b>总 分</b>					<b>94</b>